**專科以上學校108學年度第2學期**

**延後開學可能面臨問題及因應**

**修正日期：109年2月9日(16時)**

**壹、共同性問題**

|  |  |  |  |
| --- | --- | --- | --- |
| **序號** | | **問 題** | **說 明** |
| **1** | | 大專校院涵蓋哪些學制? | 大專校院包括五專、二專、四技、二技及碩博士班等學制。 |
| **2** | | 一學期上課是不是一定要18週？ | 學校行事曆仍應規劃18週，課程授課由學校彈性調整。 |
| **3** | | 大專校院開學日？ | 1. 須訂在2月25日(含)之後，實際日期由各校經校內討論決議。 2. 若學校原定開學日為2月25日前，須修正行事曆後重新報部備查。 |
| **4** | | 開學日延後，暑假是否延後開始? | 學校配合109.2.3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指示調整開學日後，仍應規劃18週，課程授課由學校彈性調整，並將修正後學校行事曆報部備查。 |
| **5** | | 畢業典禮之辦理時程是否調整？ | 學校應配合課程調整後，畢業典禮由各大專校院彈性自主規劃辦理。 |
| **6** | | 學生學雜費補助學生申請時程會延後？ | 學生申請時程依各校開學期程延後，學校會另行公告受理時間。 |
| **7** | | 就學貸款辦理期程會影響？ | 學生取得註冊單即可向銀行申請，不受學校開學日期延後影響。 |
| **8** | | 學校的營隊、社團活動或各種集會，會不會先暫停？ | 如要辦理，應依中央流行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規定，如相關設施或防護不足，建議活動先行暫緩。 |
| **9** | | 因應武漢肺炎防疫，請問對於國內大學校院赴陸短期教育交流與學生研修（交換、實習）是否暫緩？ | 經中央評估武漢肺炎疫情仍持續升高，本部考量維護全體師生健康，各級學校赴陸進行相關短期教育交流及學生研修（交換、實習）等活動，均暫緩辦理，視後續疫情發展再恢復交流活動。 |
| **10** | | 醫護類科實習之防疫？ | 1.醫事科系之實習訓練課程，是取得畢業及應考國家考試等資格必要條件，學生與家長應了解醫護行業之特性，包括其職業風險。學校應將感染管制和防護措施列入正規課程與實習中，並妥慎評估及安排的實習場所，由實習指導老師加強輔導各項學習過程，請學生配合進行實習。學生實習期間所需之防疫感控物資配備，比照同單位之臨床醫護人員，依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公告之個人適當防護具分級表辦理。  2.請實習學生密切注意疫情資訊，並遵守實習紀律、自主健康管理及身體情況通報等規定；學生應遵從實習指導老師之教誨，各項醫療照護程序應完全按照標準作業程序。  3.實習醫院發生院內群聚感染時，而致暫時停止教學活動時，則實習學生應暫停至發生群聚感染單位實習；實習學生或實習指導老師發生流行疫病相關特定症狀，或醫院和學校雙方皆無法提供學生足夠的防護設備，則立即停止實習。 |
| **11** | | 我是在大陸就讀的臺生，請問如何轉學回臺灣的大學？ | 1.108學年度第2學期的轉學招生考試已辦理完竣，得參加109學年度第1學期的暑假轉學考試；各校考試時間建議逕洽報考學校詢問。  2.108學年度第2學期得先修讀各校所開辦推廣教育學分班。 |
| **12** | | 延長寒假期間，教師不用到校上課，行政人員應否到校？ | 109年2月11日至2月24日期間，係屬寒假之延長，故學校行政人員比照原寒暑假之規範，仍應到校。 |
| **13** | | 原決定109年2月15日補課之函文，不再適用，則學校行政人員當日是否仍需補班？ | 學校行政人員於109年2月15日(星期六)補班，係因1月23日小年夜彈性放假（與原6月30日課程調整至2月15日一事無涉），爰學校行政人員於2月15日仍應補班。 |
| **14** | 請問大學校院新南向計畫、國際志工、學海系列或交流實習（境外）的計畫期程，是否能展延或延後執行？ | | 1考量一般大學109年新南向計畫已對外徵件，各校目前撰寫計畫並將於2月24日前報部，經審核通過後自109年4月1日起實施，為免新計畫與舊計畫重疊造成執行落差，因此師生如因疫情因素無法出境造成執行率不佳，得於結案時敘明理由，無受理計畫展期之情形。  2.本部補助辦理青年海外志工服務隊計畫之受補助單位，務必確實按原申請計畫執行，如因特殊原因，不得改變時間、地點，或減少隊員人數；如因故須變更計畫者(含團隊人員變更)，應於出發前一週函知青年署敘明原因和事實，並經書面同意後始得變更。  3.學海計畫如因防疫因素需變更或延後出國日期，應經薦送學校審查同意後變更之，並於出國前2週至學海系統填報出國學生相關資訊。 |
| **15** | 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學輔經費)，是否能展延或延後執行？ | | 依據本部獎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及學校配合款實施要點第6點規定：「補助款應於當年度撥付補助款之12月31日全數執行完竣。但學校配合款得配合學校學期結束之時間，延用至下年度1月31日止全數執行完竣。」。爰學輔經費不得滾存至次年使用，惟為顧及實際需要，學校得於各工作項目間流用經費，另學校辦理之活動亦可彈性修正或延後辦理。 |
| **16** | 各大學華語中心開課情況如何？及其因應措施？ | | 各大學華語中心課程除常態性課程，均為季節性課程，目前冬季班課程時間從108年12月至109年2月底前（約10-15週），春季班課程均為3月後開課。常態班及冬季班課程均維持正常上課，學校均已對上課之華語生進行旅遊史調查，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制定發布之「學校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防護建議及健康管理措施」辦理。 |
| **17** | 學校延長寒假期間，親師生如何善用數位平臺資源讓學習不中斷？ | | 大專校院學生，除可利用學校的線上學習系統選修學分課程外，也可透過臺灣磨課師課程網(TaiwanMOOC)、育網(eWant)、中華開放教育平臺(OpenEdu)、學聯網 (ShareCourse)、臺灣全民學習平臺(TaiwanLIFE)、臺灣開放式課程暨教育聯盟 (TOCEC)課程平臺、臺灣通識網(get)等線上課程平臺，選修合適的課程自主學習。課程主題含括自然科學、資訊工程、應用科學、醫學相關、商學管理、社會科學、史地遊憩、人文藝術等領域，多元豐富。學生、民眾均可免費註冊、選讀。  [https://www.edu.tw/News\_Content.aspx?n](https://www.edu.tw/News_Content.aspx?n=9E7AC85F1954DDA8&sms=169B8E91BB75571F&s=1F2B31197A56447F)  [=9E7AC85F1954DDA8&sms=169B8E91BB75571F&s =1F2B31197A56447F](https://www.edu.tw/News_Content.aspx?n=9E7AC85F1954DDA8&sms=169B8E91BB75571F&s=1F2B31197A56447F) |
| 18 | 請問要參加研究所入學考試了，考場有哪些防疫措施？會延後考試？自中港澳入境人士，能否參加研究所考試？ | | 1. 學校於防疫期間辦理招生考試，請參考「大學辦理招生考試防疫措施指引參考原則」、中央流行疫情指揮中心及衛生福利部疾病管制署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各級學校、幼兒園、實驗教育機構及團體、補習班、兒童課後照顧中心及托育機構因應中國大陸新型冠狀病毒肺炎疫情開學前後之防護建議及健康管理措施」，以及學校試場規則辦理招生考試。 2. 學校以最高規格提供防護措施，如:試務工作須準備臨時隔離試場、乾洗手、備用口罩及體溫量測儀器，若考生有發燒情形，會安排至隔離試場應試，不影響學生考試權利；如考生無發燒情形，不會要求配戴口套。 3. 自109年2月6日起，國人有中港澳旅遊史者，需完成居家檢疫14天內，不得外出應考。 4. 自109年2月7日起，港澳人士自中港澳地區入境，需完成居家檢疫14天內，不得外出應考。 5. **自109年2月10日起凡經中港澳「轉機」得入境臺灣者，需完成居家檢疫14天內，不得外出應考。相關資訊請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站查詢及更新** [**https://www.cdc.gov.tw/**](https://www.cdc.gov.tw/) |
| 19 | **學校對有中港澳旅遊史(如港澳生)及自中港澳轉機得入境台灣(如外國學生)學生居家檢疫注意事項?** | | 1. **因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示，109年2月6日起入境民眾如有中港澳旅遊史(如港澳生)、2月10日起自中港澳轉機得入境台灣者(如外國學生)，需列入居家檢疫14天。學校應確實規劃執行居家檢疫學生相關防疫、檢疫工作。防疫視同作戰，教育部已請校長督導相關同仁務必清楚規定及分工責任，使防疫工作滴水不漏。學校如未依法落實居家檢疫工作，造成防疫破口，教育部將追究學校及相關人員責任。** 2. **學校安排獨棟之居家檢疫宿舍時，如原本有學生入住，應妥善溝通並安排至其他宿舍。另有關學生宿舍費用及伙食費向由學校依「專科以上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辦理，但相關收費標準，學校應事先向學生說明清楚。** 3. **各校防疫計畫所需必要經費，如同各校提供未能如期返校學生的安心就學措施一樣，教育部會全力協助。教育部也特別感謝學校師生的體諒，為防疫共盡心力。** |

**貳、陸生相關問題**

|  |  |  |
| --- | --- | --- |
| **序號** | **問 題** | **說 明** |
| **1** | 尚未入境的大陸地區學位生109年2月9日以後可以來臺嗎？ | 因應疫情升溫，經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評估決定，109年2月9日以後仍暫緩來臺。 |
| **2** | 陸生到2/9後維持暫緩來臺，那集中監測管理計畫還有需要？ | 目前尚未開放第三類陸生來臺，請學校管理計畫暫緩提出。 |
| **3** | 大陸地區研修生、雙聯學制學生何時能來臺？ | 108學年度第2學期不受理來臺。 |
| **4** | 請問我朋友簽證到期，能否基於人道先留臺灣延緩出境? | 境外人士來臺簽證係移民署依來臺事由核發，如來臺事由已結束，是否得予延長，應依移民署規定辦理。建請逕洽移民署詢問。 |
| **5** | 我是1月26日以前入境的陸生，請問我也要自主管理？ | 依「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學校對陸生管理計畫工作指引」，如屬1月26日前已入境之第二類陸生，請進行自主管理14天。 |
| **6** | 我是陸生可是是去X國，沒有去大陸，也要自主管理？ | 考量旅遊史的判斷非因個人陳述而判定，爰依移民署入境管制作業，考量陸生出境後無法確認其是否曾回過大陸，再經第三國入境臺灣，因中國大陸屬疫區，所以對陸生進行較嚴格之檢疫措施無法入境。 |
| **7** | 註冊如何辦理？學雜費如何繳費？ | 1.陸生得以通訊方式向學校(教務處)申請延後註冊及檢具相關證明補辦程序，並得委託他人辦理相關作業。  2.依學校收費標準收費  3.學生所修科目學分如未達每學期最低應修科目學分，得依所修學分數繳交學分費，毋須繳交全額學雜費。 |
| **8** | 108學年度第2學期我不能來臺就讀，我的就學權益如何保障？ | 為讓陸生安心就學，避免屆時因延後開學或無法如期返校而影響其就學權益，本部將從寬認定學校彈性修業安排，並責成學校以彈性修課、學分抵免等多元方式進行修課，全力協助陸生可以如期完成學業。 |
| **9** | 因應武漢肺炎防疫，請問對於國內大學校院赴陸短期教育交流與學生研修（交換、實習）是否暫緩？ | 經中央評估武漢肺炎疫情仍持續升高，教育部考量維護全體師生健康，各級學校赴陸進行相關短期教育交流及學生研修（交換、實習）等活動，均暫緩辦理，視後續疫情發展再恢復交流活動。 |
| **10** | 請問教育部是否有陸生諮詢專線？ | 本部陸生諮詢服務專線，請洽02-7736-5623或02-7736-6315 |